

关于 2025 年省级下达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分配方案及再融资债券情况的说明

关于 2025 年省级下达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分配方案及再融资债券情况（草案）已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在仓山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公开。

一、2025 年新增政府债务分配建议

（一）新增限额情况

根据上级文件通知，省财政厅下达仓山区政府债务限额 112015 万元，分别是：新增一般债券额度 23822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额度 88193 万元（其中：清理拖欠账款额度 40103 万元，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额度 29190 万元，项目建设额度 18900 万元）。

（二）分配建议

1. 新增一般债券资金分配建议

结合我区实际，对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23822 万元建议分配如下：

（1）安排教育支出 20500 万元，分配区教育局用于学校建设，其中：新建福州高级中学教育集团小学部、初中部 10000 万元，新建冯宅中学 4500 万元，福州城门中学改扩建 2000 万元，新建三江口小学 1600 万元，麦顶小学征地扩建项目 720 万元，重建福州市盘屿中学教学楼项目 700 万元，原新建小学教学楼加固改造项目 500 万元，新建福州城门中学三叉街校区（高中）280 万元，新建福州第四十中学麦浦校区（高中）200 万元。

(2) 安排城乡社区支出 3322 万元，分配区统建办 3322 万元，其中：仓山区完整街区建设工程 2885 万元，烟台山特色历史文化街区建设项目 437 万元。

按照上述方案，2025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作如下调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增加 23822 万元，相应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822 万元。

2. 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分配建议

结合我区实际，对区本级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88193 万元建议安排其他支出（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具体如下：

(1) 清理拖欠账款额度 40103 万元，根据文件规定，专门支持解决 2025 年 6 月 1 日以来清偿且已纳入“630”台账中的政府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工程类拖欠企业账款，严禁挤占挪用。对年底前未使用的债券资金，省级将予以收回。

(2) 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额度 29190 万元，其中：13602 万元安排“仓山区防疫能力提升项目”，用于核销“2023 年垫付区卫健局第一批清理卫健系统疫情欠款经费”；15588 万元安排“福州市仓山区工信平台政府性投资拖欠项目包”，用于清偿已纳入“630”台账但无法使用“清理拖欠账款额度”的款项。

(3) 项目建设额度 18900 万元，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安排 12000 万元用于区卫健局“仓山区医院”项目、3000 万元用于区智慧中心“福州市仓山区人工智能公

共服务平台”项目、2500万元用于螺洲镇“螺洲省级历史文化名镇旅游配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400万元用于螺洲镇“螺洲省级历史文化名镇旅游配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二期）”、600万元用于区农业农村局“福州市仓山区现代农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400万元用于区国资中心“福州市仓山区数据产业服务平台”。

按照上述分配方案，2025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作如下调整：增加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88193万元，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8193万元。

二、2025年再融资债券情况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额度的通知》（闽财债管〔2025〕10号）精神，下达我区再融资债券额度3536万元，其中：1298万元用于偿还2015年福建省政府一般债券（四期）本金，81万元用于偿还2015年福建省政府一般债券（十六期）本金，1880万元用于偿还2018年福建省政府一般债券（六期）本金，277万元用于偿还2022年福建省政府一般债券（二期）本金。

特此说明。